

三门峡市财政局文件

三财预〔2019〕219号

三门峡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019年还本付息相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为切实做好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019年还本付息工作，坚决防范地方政府债券兑付风险，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019年还本付息相关事项的通知》（豫财预〔2019〕9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预〔2017〕11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预〔2017〕2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纳入年度预算。请各县（市、区）严格按照财政厅要求，对照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019 年到期本金和应付利息情况表安排，及时将需使用财政资金偿还的 2019 年到期一般债券本金、到期专项债券本金、应付利息足额列入 2019 年预算。其中，2015 年以后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到期本金应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使用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和专项收入偿还。

二、规范编列预算科目。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列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科目。其中，一般债券还本和付息支出分别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和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专项债券还本和付息支出分别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 231 债务还本支出和 232 债务付息支出下对应的项级科目。

三、调整债券兑付流程。为减少市与县（市、区）兑付资金往来拨付频率，减轻债券资金兑付工作量，从 2019 年起调整完善到期政府债券兑付流程。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的到期本金由市级集中扣划，债券资金不再转贷县（市、区）；使用财政资金偿还的到期本金，仍由县（市、区）自行汇缴市级。到期债券利息由市级在兑付当月从现金调拨中直接扣划，并通知县（市、区）扣划规模及相应账务处理。

四、切实加强沟通协调。年度执行中，县（市、区）财政部门内部要加强沟通协调，债务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执

行等不同科室之间要建立对账机制，确保及时偿债，账务一致。县（市、区）债务管理部门要及时从债务管理系统中提取到期债券还本付息明细，在到期日前 20 个工作日提交预算和国库部门核对，配合做好还本付息相关工作。

五、严格落实偿债责任。县（市、区）国库部门要提前 15 个工作日，将需要财政资金偿还的到期本金及时足额上缴市级财政专户，具体信息见附件 2。未按时足额向市财政局缴纳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市财政局将采取适当方式扣回并追究责任。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县（市、区）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六、建立完善奖惩机制。自 2019 年起，市财政局将加大各县（市、区）债券本息偿还支付情况在政府债务管理绩效考核中所占的比重，将各县（市、区）归还本金的情况作为以后年度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的分配因素之一，建立县（市、区）按期兑付本金的奖惩机制。

特此通知。

附件：1. 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019 年到期本金和应付利息情况表
2. 市级财政专户信息



附件1

以前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019年到期本金和应付利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区划名称	到期本金			应付利息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利息	专项债券利息
示范区	3240	3240		1947.65475	1434.8318	512.82295

市级财政专户信息

账户名称：三门峡市财政局

开 户 行：国家金库三门峡市中心支库

账 号：161400000003271001